

2020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科学技术协会		指标 编码	2020010920 2020006067 2020040418	项目名称	科普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237.3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合计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3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3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1			
		项目执行及监管	8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归档资料是否完整、齐全，相关条款约定是否合理等；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资金管理 (27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9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权重。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			
		预算调整情况	3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预算调整率≤10%，得满分，每高于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1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9	5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3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3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与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7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4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4			
小计			100					82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10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2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 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 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 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 执行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5分)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2			
合计									80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p>总体评价</p>	<p>本项目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印刷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等支出。该项目2020年度共支持22个科普类、34个学术类科普项目的开展，组织实施多项科普宣传、科技竞赛、学会沙龙、学术研讨等活动，召开了学会干部、科技教师培训，项目实施取得一定成效。但项目管理、资金使用等方面仍存在一定不足。项目总体评价等级为“良”。</p>
<p>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p>	<p>一、项目管理。 本项目通过财政项目库申报入库，并获得批复，项目属于常规实施项目，每年均会组织开展。项目单位针对本项目在2020年度的实施编制了工作计划，内容涵盖了科普专项的重点工作。单位通过发布《关于2020年度中山市科普经费活动拟立项（科普类）项目公示的通知》，公示了2020年度科普经费活动拟立项项目情况，后经发布《关于调整2020年度中山市科普经费活动拟立项（科普类）项目公示的通知》，对拟立项项目进行调整，并正式印发《关于2020年度中山市科普经费（学术类）拟立项项目公示的通知》，确定2020年度中山市学术类科普经费扶持项目。项目实施管理材料比较完善，项目单位以党组会议讨论的方式审议项目立项、评审、资金管理、档案管理工作，全力保障评审工作的公正性、透明度。同时，项目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单位提供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关于印发〈中山市科普经费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的通知》（中科协字〔2020〕27号）等文件。项目单位围绕青少年、中小学教师等群体组织科普活动，落实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建设科普教育基地，举办科技创新大赛，有效推动了中山市科学技术事业向前发展。但仍存在以下四点问题： （一）根据项目年度工作计划，“（五）加强科技老师培训工作。9月继续开展中山市中小学科技教师研修班”，但根据项目单位发布的《关于举办2020年中山市中小学科技教师专项研修班的通知》（中科协联字〔2020〕9号），该研修班的举办时间为2020年12月1-2日，较计划举办月份延迟3个月。 初审后，项目单位说明了产出时效延期的原因是由于疫情。 （二）中山市2020年“全国科技活动周”暨“广东省科技进步活动月”启动仪式活动场地布置服务合同中有约定验收标准及时间条款，但项目单位未提供对应的报告或表单，未知验收工作开展情况和具体验收结果。 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本项目验收报告。 （三）2020年度中山市科普经费活动项目（科普类）申报专家评审工作比较粗糙，核查专家评审表发现，专家仅给出申报项目立项与否的结论并签名，但未填写详细评审意见，同时专家评价打分不认真，如关于预算合理性指标（该指标满分30分）的打分，流动科学馆巡展活载项目申报30万元预算，专家对其预算合理性的打分为28分，而建议安排预算为3万元，二者明显矛盾，但中山市民众镇新平小学科技活动经费申报预算3万元，预算合理性打分为25分，但仍建议安排3万元预算，未核减预算，其他如中山市气象防灾减灾科普项目申报预算5.02万元，预算合理性打分为29分，但建议核减到5万元，以上示例均说明专家评审工作不认真、项目单位对专家评审成果把关不严。 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材料，说明专家评审后项目建议安排的预算金额不单由专家评审决定，而是主管部门在专家评审结果基础上综合考虑确定项目预算，一般项目预算安排为3-5万元。 （四）“中山科协”微信运营合同条款约定不合理，根据该合同，“甲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付清上述服务款项”，乙方尚未开展2021年度的运营工作，即在2020年12月16日收到2021年全部的运营费用，且该合同没有验收条款，也无关于运维质量的考核规定，同时该合同中山市科学技术协会的代表未签字，合同效力受到影响。 初审后，项目单位解释了合同中无验收条款的说明，主要原因是邀标申请书已经提及验收条款，并在竞标时将其作为一项谈判内容，但邀标申请书无法取代合同的法律效力，合同审核还有待加强。 二、资金管理。 项目预算金额为2373000元，实际支出金额为2354221元，项目执行率为99.21%，预算执行率较高。该项目按照中山市科普经费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支出总体规范。但仍存在以下四点问题： （一）餐饮费发票缺少菜单、就餐人数等，如2020年6月支出项目附件“记账0003-凝聚湾区科协社团力量研讨沙龙活动”报销的编号为N091008765的发票，金额为1885元，缺少所点菜单和就餐人数，无法判断是否超标准接待。 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培训费参考依据材料，菜单里包含用餐人数为午餐14人、晚餐15人，餐标为130元/人·天，故合计为1885元。 （二）核查2020年11月记账0012号凭证发现：第五届科普剧大赛租车费凭证所附合同约定“甲方车辆必须购买交强险、第三者责任强制险及乘客险”，但因凭证未附甲方公司购买以上报销的佐证材料，相关保险是否购买未知。 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车险购买材料，甲方车辆购买了交强险、第三方责任强制险及乘客险。 （三）核查2020年12月记账0007号凭证发现：2021微信信号运维经费凭证所附中山市XX传媒有限公司开给项目单位的发票缺失纳税人识别号，该发票编号为N054789757，金额为98000元。 初审后，项目单位提供了机关单位发票无需纳税人识别号的说明。 三、绩效表现。 2020年，项目单位通过开展科普宣传，举办一系列科普教育、培训、大赛活动，指导开展科普类项目，加强科普教育队伍建设，建设科普教育基地，推动科普活动进校园、进企业，增强了全社会崇尚科学的风气，推动了科普工作向前发展。但仍存在以下三点问题： （一）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中的总体绩效目标和《关于印发〈中山市科普经费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的通知》（中科协字〔2020〕27号）中的总体绩效目标不一致，且项目单位未对此进行说明。 初审后，项目单位对两个绩效目标不一致的情况进行说明，两项绩效目标可在内对应。 （二）满意度问卷调查覆盖面窄，仅收集59份调查问卷，且调查对象信息缺失，问卷选项设置不科学，所设选项包括“非常满意”“满意”“一般”“不够满意”共4个，正向评价选项个数多，负向评价选项个数少。 （三）中小学教师研修班举办后，未见及时采集研修班质量评估意见，未见采集受培训教师的满意度。 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研修班质量评估意见，并提供受培训教师的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 四、自评工作质量。 项目单位按照规范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对自评材料进行整理、归档和提交，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整体较好，能够说明单位对项目绩效管理中的基本情况。但自评材料的规范性及完整性仍有待提高，部分资料项目单位归档不准确，如将《关于印发〈中山市科普经费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的通知》（中科协字〔2020〕27号）、《中山市科学技术协会财务支出管理制度（试行）》等归入“3-项目组织实施情况”，而未归入“2-项目资金情况”。 初审后，项目单位重新进行资料归档，准确进行项目材料归档、提交。 五、预算安排。 本项目预算涉及上年度结转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和年中调整预算资金，调整后预算为2,373,000元，预算调整率为25%，调整率较高。但未见项目单位提供材料说明以上三类预算各多少元，也未见年中调整预算相关报批材料。 初审后，项目单位就本项目预算调整率为25%的主要原因进行说明，主要是受疫情影响，上半年工作基本无法开展，按照市级财政部门相关工作要求，市科协科普经费共79.1万元收回财政。</p>
<p>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p>	<p>一、项目管理。 在项目管理方面，建议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加快相关事项推进，避免子项目实施延期；建议严格合同审核，在签订合同前，征求法务人员、财务人员、律师意见，规避合同中的不合理条款，同时合同甲方签字代表缺失会影响合同效力，应及时完成合同签订，并避免再次漏签。 二、资金管理。 在预算安排方面，建议总结本次项目经验，避免大幅度预算调整情况。</p>
<p>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p>	<p>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p>
<p>评价组：梁永福、李少抒、史传林</p>	
<p>机构名称(全称)：广州零点有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p>	
<p>日期：2021年9月27日</p>	

